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根据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枝江桑德枝清水务有限公司向相 关银行申请的贷款提供担保事项已实施并签署了担保协议。
- 2、截至公告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276,09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5.05%,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签署担保协议事项

2016年5月5日,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控股子公司经营所需资金的贷款需求,为公司部分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79,020万元担保额度(含贷款、信用证开证、银行承兑汇票、信托融资和融资租赁等),办理向相关银行申请借款担保所需的必要手续及签署协议文本。

2017年3月,公司控股子公司枝江桑德枝清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枝江枝清")与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枝江支行(以下简称"湖北银行枝江支行")签订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 鄂银宜昌(枝江)固借2017020401]。根据股东大会授权确定的担保额度,公司与湖北银行枝江支行签署了《保证合同》[编号: 鄂银宜昌(枝江)固借2017020401保01],为枝江枝清向湖北银行枝江支行申请的该笔借款提供担保。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如下:

1、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 违约金、赔偿金、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



费、国外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债权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 2、保证方式:保证人在本合同项下提供的保证为连带保证责任。
- 3、保证期间: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 4、保证金额: 4,000万元。

二、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 1、截至公告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276,09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5.05%。公司无逾期担保贷款,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而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
- 2、截至公告日,公司实际发生对外担保事项中除为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借款而提供 担保外,无其他对外担保。

三、备查文件目录

1、枝江枝清与湖北银行枝江支行签署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及相关《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 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